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委员会名称	委员	召集人
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	陈荣贤、陈超鹏余、贝赛	陈荣贤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宋其敏、贝赛、娄杭	娄杭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宋其敏、贝赛、娄杭	娄杭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荣贤、贝赛、娄杭	贝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的说明》之盖章页）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1月 27日

